

证券代码:688025 证券简称:杰普特

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6】第一季度报告

编制单位: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3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64,102,504.21	860,941,917.6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1,611.72	10,206,300.21
应收账款	88,504,530.65	89,992,117.76
应收票据	618,648,895.10	528,068,997.80
应收款项融资	118,232,778.27	123,464,114.00
预付款项	12,140,985.09	9,680,762.5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9,701,722.39	16,570,479.6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26,388,729.95	798,206,322.7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7,289,801.49	10,515,695.1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9,727,262.61	94,132,697.77
流动资产合计	2,673,828,770.66	2,441,740,981.65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权益法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3,406,303.60	83,406,319.3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66,844,489.19	340,443,756.26
在建工程	190,949,289.83	158,358,351.8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5,976,912.11	36,491,470.92
无形资产	81,740,800.93	84,680,393.3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3,232,020.19	3,232,020.19
长期待摊费用	38,771,063.19	40,139,374.65
递延所得税资产	60,981,601.78	56,263,366.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9,000,481.14	6,112,224.39
非流动资产合计	996,719,620.07	947,734,521.07
资产总计	3,670,548,390.66	3,389,475,512.7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14,096.67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93,917,730.20	151,284,462.46
合同负债		
其他应付款	153,917,730.20	151,284,462.46
其他权益工具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83,406,303.60	83,406,319.37
流动负债合计	387,338,126.67	386,015,244.2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应付款		
应付债券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387,338,126.67	386,015,244.2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96,049,423.00	96,049,42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27,927,284.48	1,419,282,274.22
减:库存股	16,022,515.20	16,022,515.20
其他综合收益	2,541,161.26	2,606,387.2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7,524,711.50	47,524,711.5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47,676,231.94	749,997,762.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404,309,296.96	2,288,528,233.41
少数股东权益	12,908,922.89	13,973,970.0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417,218,219.85	2,312,502,203.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670,548,390.66	3,389,475,512.7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黄治家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CHENG XUEPING(成学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根先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6年1—3月

编制单位: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第一季度	2025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02,778,550.51	626,007,317.6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收到保户准备金		
银行存款利息及投资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079,039.11	2,369,772.3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39,633.43	2,726,692.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9,997,223.05	631,093,782.8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26,595,500.28	263,307,065.7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赔款保险金解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7,620,296.75	97,784,258.3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160,600.15	14,220,037.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21,465.69	31,137,802.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2,377,865.77	406,449,164.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29,357.28	224,644,618.7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84,887,531.52	56,285,65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36,041.92	645,039.4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8,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7,263,573.44	56,930,749.4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2,200,025.29	17,476,703.17
支付的投资费用	726,762,027.35	143,415,306.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0,964,052.64	160,892,009.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694,489.20	-103,961,259.7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7,672,446.15	6,1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672,446.15	26,1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97,500.00	30,598,125.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73,274.06	666,330.7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89,649.07	4,933,911.1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40,422.13	36,586,366.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632,024.02	-10,486,366.9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756,131.94	-1,963,865.1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077,975.96	108,631,128.5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1,575,063.29	291,434,638.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3,497,087.33	400,065,767.33

公司负责人:黄治家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CHENG XUEPING(成学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根先

2026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88025 证券简称:杰普特 公告编号:2026-034

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6年5月14日

3.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025	杰普特	2026/4/27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提案人:黄治家

2.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2026年4月29日公告了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单独持有19.23%股份的股东黄治家先生,于2026年4月29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2026年4月29日,公司董事会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治家先生提交的《关于增加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议案》,提议增加《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标准的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黄治家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8,276,46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23%,符合提出临时提案的股东资格要求,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提案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议案属于普通决议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

提案的具体内容如下: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